

关于阜新市安全培训机构备案信息公开的 公 告

(第 2017002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2012 年国家安监总局 44 号令, 2015 年国家安监总局第 80 号令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阜新煤矿技工学校拟对本单位(阜矿集团)从业人员(煤矿特种作业人员除外)开展自主安全教育培训活动, 并向我局书面报告了师资、场地、教学设备设施等情况。现将有关情况进行公告, 欢迎社会各界予以监督, 如发现该培训机构报告内容不真实或培训业务开展期间存在违法违规等情况, 请随时向我局反映。

联系电话: 0418—2288155 (兼传真)、0418—6282810

电子邮箱: fxa_jzhk@163.com

地 址: 阜新市海州区中华路 150 号

附件: 1. 阜新煤矿技工学院情况报告

2. 安全培训机构基本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 AQ/T 8011-2016)

阜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8 月 9 日

